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忠实履行各项职责。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固本、兴新、拓外”上全面发力，以细化精益管理对冲市场下行影响，以深化改革创新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以优化市场开拓提升业务发展质效，推动公司经营业绩向高、产业结构向优、规模发展向广、竞争优势向强、机制体制向新、党建效能向好，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均保持增长态势，归母净利润连续三年创历史新高，可控电力装机规模达到 1,026 万千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况

公司围绕建设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企业集团的战略定位，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作相结合的经营方式，形成电力、能源物流、燃气、新能源、储能、能源金融等业务协同发展的综合清洁能源产业体系，以构建“大产业链”的思路，推动产业互融、多能互补、煤气电联动，建设能源产业支撑保障基地，形成产、购、销、储、运、用的综合能源产业链。

（二）经营业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6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36%。2024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483.28 亿元，同比增加 3.27%，实现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3.84 亿元和 17.32 亿元，同比增加 2.89%和 5.7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连续三年创历史新高，实现“一利”稳定增长，“五率”持续优化。煤炭贸易、天然气、新能源、储能等业务版图持续扩大，产业转型向新向绿，生产经营各项指标稳中有进。

1.产业协同，增强企业聚合力

进一步完善产业协同机制，制定实施煤、气、电协同联动方案，以构建“大产业链”为思路，广联动、大协同、深度融合，有效抵御经济周期波动风险，力促各业务板块在生产经营、市场开拓、绿电交易、项目建设等方面协作共赢。电力业务与能源物流业务深化煤电协同，优化燃煤结构，有效压降发电成本；电力业务与燃气业务深化气电协同，高效组织气源，有效保障公司燃气发电机组平稳运行；旺隆气电项目与配套燃气管线项目协同推进，双双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新能源业务与电力业务紧密合作，降低绿证采购成本。新能源业务与储能业务协同联动，共享优质资源，抢占“新能源+储能”新赛道；能源金融业务与各业务深度融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获取资源效率。

2.深入挖潜，提升价值创造力

（1）电力业务

充分发挥发售电一体化优势，积极应对电价下行压力，坚持以效益为中心，不断优化调整发电和交易策略，售电均价高于全网平均水平，公司主要火力电厂继续保持稳定盈

利，容量电费获取率超过 99%。加大配煤掺烧力度，促进经济煤种安全高效利用。建立燃料市场化运作机制，提升经济性进口煤采购比例，抓住价格优势气源采购时机，全力压降燃料成本。报告期内，合并口径火力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 170.5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61.77 亿千瓦时，受西电东送增量及现货电价维持低位等因素影响，同比下降 10.05%和 9.39%。

（2）能源物流业务

巩固纵向一体化产业链优势，整合划分北部、中部、南部三大销售区域，煤炭销售量 4,302 万吨，同比增加 4.66%。巩固拓宽资源渠道，开辟疆煤、蒙煤等新煤种，发展上游煤炭供应商 15 家、下游终端客户 75 家，国内业务扩至 19 个省市；进一步拓宽海外资源渠道，新增采购菲律宾煤及哥伦比亚煤，国际煤炭经营量突破 1,800 万吨。推进油品仓储改造，生物类油租赁量逆势增长，打造区域生物类油集运中心。创新开展甲苯等转口贸易、低硫保税船供油加注等业务，危化品仓储许可经营品种增至 1,000 种，海关目的地查验、出口集拼、仓配一体化等业务初见成效。

（3）燃气业务

打造资源、接收、运输（管网）产业强链，科学研判市场，大力拓展用户，实现天然气供应量 5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9%。多渠道丰富资源池，开拓与省外供应商合作，成功将川气资源通过国家管网送至广州。国际贸易规模稳步扩大，天然气批发量 1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3%，国际气源获取能力、议价能力进一步提升。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投产首年实现接卸海外液化天然气 50 万吨。天然气利用

四期工程整体竣工投产，打通广州市西北气源大动脉，实现燃气管网与国家管网连通，管网年输配能力超 90 亿立方米。优化发展城市燃气管网，增强跨区域输气能力。挖掘“广燃优选”增值空间，燃气保险代销收入和燃气具销售额超 8,000 万元。

（4）新能源业务

全力破局，抢占资源，实现内蒙古、陕西、天津等地零的突破，投产项目覆盖国内 18 个省市；深耕西南、华北、华南等地，助力百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建设；探索布局国际市场，海外业务开发工作稳妥推进。强化精益运维，26 个场站上榜中电联行业对标优胜名单，优胜占比率位居全国前列，其中 8 个新能源场站获评 5A 级。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充电骨干网络，充电站规模达 67MW，自有平台用户量同比翻番。挖掘绿色电力价值空间，完成绿电交易超 5 亿千瓦时。创新推行区域集约化管理，实现场站联合运维。

（5）储能业务

加快培育、加速布局，补齐补强产业拼图，积极布局大型抽水蓄能项目。新投产新型储能项目 7 个共 59.4MW/118.9MWh；累计已投产储能项目 15 个共 127.5MW/201.6MWh；首个独立储能项目，洪湖一期 50MW/100MWh 储能项目成功受电，整体建成后为国内最大容量的钠离子储能电站。把握投资节奏，拓展产业发展空间，在建项目共 246.95MW/499.87MWh，储备项目约 400MW/880MWh。佛山高明 416MWh 储能电站开工建设，是目前粤港澳大湾区规模最大的电网侧独立储能项目。惠然实业储能项目（100MW/300MWh）开工建设，是目前国内

装机容量最大的用户侧储能项目。

（6）能源金融业务

发挥产融功能，成员单位融资成本大幅下降。财务公司加大集团成员单位信贷投放，年末贷款余额突破 50 亿元，创历史新高；融资租赁公司围绕能源主业和转型升级战略方向，新增业务投放金额超 3 亿元。绿色低碳产业基金首批投资的广西防城港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全容量并网，广东怀集 120MWp 地面光伏项目并网。积极推进公募 REITs 申报工作，搭建新的投融管退资产运作平台，实现产融互促。

3. 拓域突围，培育发展新动能

公司坚持“扎根广州、深耕华南、优拓全国、布局海外”发展思路，培育新业态，拓展新区域，探索新模式，推动形成价值创造和价值增长新优势。旺隆气电替代工程项目顺利完成主要拆卸工程、主厂房第一罐混凝土浇筑，配套管线工程开工建设；金融城综合能源项目实现首个商用冷站投运；珠江电厂等容量替代项目取得核准批复，公用系统改造全面推进；天然气利用四期工程整体竣工投产。抓住国家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红利，推动存量项目升级改造，中电荔新实施#2 汽轮机通流改造，发电煤耗下降超 15g/kWh，获中央预算内投资 1,800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680 万元；发展碧辟完成#4 罐区工艺改造，生物类油租赁业务实现逆势增长；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码头升级至具备靠泊 17.5 万立方米 LNG 船型能力；更新老旧管道 97 公里，进一步提升供气可靠性和安全性。全年新增新能源装机 78 万千瓦，广西上思那琴实现 200MW 全容量并网；推动四川冕宁等项目开工建设，实现省外自建风电项目落地。强化“珠电

煤”“南沙油库”品牌建设，发展国际公司开启煤炭业务国内外双轨协同发展的新模式。

4. “数智”驱动，蓄势赋能高质量发展

以“智”提质。完善科技创新体系，研究制定公司科技创新改革方案。构建技术支撑体系，自主技术监督工作覆盖机组容量超 350 万千瓦。加大研发投入力度，2024 年投入研发费用 6.85 亿元，围绕新能源、数智融合、储能、氢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部署重点研发项目 650 项，其中“首台（套）H 级 M701J 型燃机高效智慧发电系统”获评广州市科技创新创业项目，“从化明珠工业园多元互动多能协同示范工程”获评能源互联网最佳实践案例。累计有效专利 800 多项，初步形成由 13 项市级及以上研发平台、20 家高新技术企业、11 家专精特新企业组成的创新型企业群。

以“数”为擎。公司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实现“数字化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平台”推广应用，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启动建设，BPM、OA 等办公系统优化升级，全方位带动公司生产经营从“资源上云”迈入“深度用云”。促进“数实”融合，智慧电厂、智慧港口、智慧燃气、智慧工地平台等数字化项目加快建设，推动产业向高阶智能化迭代升级、转型发展。

5. 强基固本，基础管理走深走实

2024 年，公司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三外”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取得成效，基层和基础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夯实；数字化安全生产综合管理系统全面推广应用，有效提升安全管理数字化和信息化水平；“一企一清单，一点一对策”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机制持续完善，安全意识进

一步提升。深入推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走深走实。大力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燃气用户端隐患基本实现动态清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应急能力建设，确保生产经营安全稳定，筑牢城市运行安全屏障。

聚焦核心功能和核心竞争力建设，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全面开展对标一流价值创造行动。强化资本运作，积极推进 REITs 申报工作。以课题管理为抓手，常态化开展“双增双降”专项行动和“合理化建议 6000”全员活动。全面推进依法治企，健全风控体系建设，落实“大监督”工作机制。推动人资改革，实施工资总额周期制管理，出台管理人员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综合施策推动提升公司回报能力和投资价值、治理水平。加强市值管理，多维度提升信披质量，连续 3 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 A 类评级。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组织机构

1.公司现任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在董事会成员中占比为 57.14%，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并于 2024 年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履职。2024 年 7 月 9 日，独立董事曾萍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 6 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因其辞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

相关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并经监管部门核准任职资格履职前,曾萍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2.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管理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5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设投资者关系部,负责董事会日常事务。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管理委员会	蔡瑞雄(召集人)、曾志伟、廖艳芬
预算管理委员会	吴宏(召集人)、曾萍、廖艳芬
审计委员会	曾萍(召集人)、蔡瑞雄、刘涛
提名委员会	廖艳芬(召集人)、蔡瑞雄、刘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涛(召集人)、曾萍、廖艳芬

(二) 制度建设

1.上市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内控体系。公司已建立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工作规程。2024年,公司进一步夯实治理基础,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

2.公司已制定总经理办公会议管理规定、重大事项会议决策管理制度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治理主体边界清晰,管理运行有章可循,议事规则有据可依。

3.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及属下子公司均已制定行之有效的《章程》,确保董事会、经理层按章程赋予的权限行使职权。公

司已建立《董事会授权制度》，并指导应建董事会的子企业董事会建立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机制和制度。截至 2024 年底，已建立相关制度子企业 13 家，占比达到 86.67%。

（三）董事会规范运作

1. 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其中现场会议 2 次，通讯方式会议 3 次，现场结合视频方式会议 6 次。共审议议案 47 项，形成会议决议 47 项。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均由独立董事担任。2024 年，公司共召开 6 次审计委员会、2 次提名委员会、1 次预算管理委员会、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出席会议，在对议案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审慎发表意见，以科学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出席会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次

姓名	职务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战略管理委员会	预算管理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应出席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出席/应出席	出席/应出席	出席/应出席	出席/应出席	出席/应出席
蔡瑞雄	党委书记、董事长	11	9	2	5/6	2/2	0/0	-	-
吴宏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1	11	0	-	-	-	1/1	-
李光	党委副书记、董事	11	11	0	-	-	-	-	-
曾志伟	董事	11	8	3	-	-	0/0	-	-
曾萍	独立董事	11	11	0	6/6	-	-	1/1	2/2
廖艳芬	独立董事	11	11	0	-	2/2	0/0	1/1	2/2
刘涛	独立董事	11	9	2	5/6	2/2	-	-	2/2

3.董事会报告。公司严格执行会议报送制度，根据权限及时、完整地在董事会会前、会后向监管部门报送会议内容、审议情况等。

（四）各治理主体协调运转情况

1.公司董事会按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向独立董事提供履职所需的各项资料，严格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和决策权。2024年通过组织独立董事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履职能力相关培训，实地调研属下项目公司场站现场等方式，为独立董事勤勉履职提供业务支持和保障。

2.公司党委会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履行职权，前置研究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4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动进行自愿性披露，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持续向市场传递公司内在价值，获评上海证券交易所年度信息披露评价A级，已连续三年获得A级评价。

（六）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自愿性披露4份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份新能源项目框架协议进展情况公告、4份对外投资/出售资产相关公告、4份生产经营数据公告等，有效提升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信息对称度，提升公司“透明度”，荣获中国证券报“金牛奖-2023年度金信披奖项”、路演中“最佳信披奖”等奖项。

化“被动调研”为“主动沟通”。积极参加机构策略会，

开展路演与反路演，组织电话会议、线上会议，加大机构实地调研频次，常态化举办业绩说明会，直播实地调研专场活动，多形式主动加大投资者交流频次，年内共举办 70 场投资者交流活动，接待 145 家次机构投资者，超过 220 人次，多种类型市场主体参与到各类投关交流活动，树立公司良好企业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知名度。

三、董事会履职情况

（一）战略管理

1.战略规划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2021—2025)》，公司围绕“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企业集团”的战略定位，实施“三大倍增任务”——投资总额、装机规模及天然气供气量实现倍增。根据中期评估结果，公司“十四五”规划相关工作按进度扎实推进，并向目标积极推进。

公司部署推进对标世界一流价值创造行动，突出价值创造的核心要求，以高质量对标强化“两个能力”建设。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聚焦效率效益核心指标、创新驱动发展、服务国家战略、治理效能提升、可持续发展、共建共享、体系能力建设七个方面，制定优化提升举措并形成任务目标，截至 2024 年末任务目标完成率超 90%。

2.重大决策

公司董事会、董事长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权限履职，董事会保持对重大事项的有效决策。2024 年，公司董事会围绕年度计划，审议通过投资建设金融城东区供冷项目、天津市西青区风电项目，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计划，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等事项，新增内蒙古腾格里、凉山三期、山

西灵丘、延安志丹等多个风电项目，在省内外投资建设多个光伏发电项目，向靖海发电公司增资，股权激励第二期解禁、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部分股份等事项，助推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转型升级迈上新台阶。

（二）经理层管理

1.公司管理层加强决议执行跟踪检查，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部署生产经营工作，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查缺补漏，严抓落实，有效提高决策效率。

2.根据管理层人员调整及时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明确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权限。根据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文件，进一步规范管理层的权责，推动公司日常经营高效运转。

3.公司坚持靶向引才、精准纳才，聚焦公司产业发展战略和经营发展中心任务，建立健全市场化人才引进模式，实施工资总额周期制管理，深化工资总额和效益联动机制改革创新，全面落实绩效考核和差异化薪酬分配机制。推动“双十行动”落地实施，坚持“四重”选人用人导向，出台管理人员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优化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加大引才力度，引进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123 名，其中“双一流”等重点知名高校毕业生 70 名，进一步打造拓宽菁英人才“蓄水池”。

（三）合规治企

1.公司高度重视法治企业建设，成立法治建设领导小组，统筹领导法治企业建设工作，持续推进公司法治建设，坚守依法合规经营。公司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广州市市属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办法》，公司制定了《法治建设规划（2021—2025）》《法治

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八五”普法责任清单》《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明确五年法治建设的目标、原则和主要任务，对法治建设进行全面部署，并通过门户、微信公众号、专题培训、短视频播放、张贴海报等开展多种形式法治宣传活动。

2.公司将法律合规管理情况列入属下企业年度考核绩效合同，按照“一企一策”原则，设置属下企业法律合规管理考核评价指标及标准。

3.公司设置总法律顾问和法律合规部，2024年总法律顾问列席董事会6次，为董事会决策提出法律合规意见建议。公司制定《法律合规审查工作指引》，将合规审查嵌入经营管理流程，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项目需经法律合规部门专项法律合规审核，重要决策法律合规审核率100%，较好地发挥了法律风险防控作用。

4.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开展规章制度执行评价，结合国家及省、市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监管机构要求，及时修编相关规章制度。2024年集团总部新建制度6项、新修订制度33项、废止制度8项。

（四）风险管控

1.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内控制度体系并严格贯彻落实，贯穿了公司经营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各个阶段、各个层级，涵盖了公司每一项经营活动的过程始终，有效地防范和化解风险。公司审计部每年开展对公司总部及部分属下企业的内部控制重点评价，识别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同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重点和业务开展情况，每年编制年度内部审计计划，以各类型审计监督服务保障企业战略目标达成，有力有效地推动企业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2.公司持续提升风控管理水平，加强对投资、债务、大宗贸易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理，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机制。修订“三重一大”决策、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报告、法律事务管理等制度，完善风险防控体系；严把法律合规审核关，重要决策、规章制度和经济合同法律合规审核率100%，切实防范化解重大经营风险。

3.2024年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事项，公司已建立担保管理制度，本年度无新增担保事项。

4.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审议公司安健环工作情况的报告。

（五）股东回报

公司坚持真诚回报股东的一贯理念，2024年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户除外）每10股派送2.50元（含税）现金红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7,671.77万元，占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3.53%。

此外，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提升分红比例，规定2024-2026年现金分红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2024-2026年均可分配利润的120%。

四、2025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也是公司深化提质增效、加快改革转型的攻坚之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型能源体系、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一）锚定目标攻坚，争取再创佳绩

公司 2025 年主要预算指标是：实现营业总收入 510.1 亿元，各业务发展指标按“十四五”规划目标推进，力争实现售电量 262 亿千瓦时、煤炭经营量 5,000 万吨、天然气供气规模 72.41 亿立方米、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 800 万千瓦。公司整体经营实现效益更好、质量更实、效率更高、基础更牢、动力更足，做到存量增效、增量做优、成本领先、晋位升级，“一利五率”实现“一增一稳四提升”。

（二）深化改革创新，推进提质增效

一是聚焦战略定位，围绕组织架构、管理模式、运行机制改革创新，提升治理效能。二是聚焦目标导向，围绕增强动力、释放活力、传导压力改革创新，推动经营目标达成。三是聚焦能力建设，围绕核心竞争力、价值创造力、盈利能力提升改革创新，锻造竞争优势。

围绕现代能源物流供应链服务商、天然气产业一体化供应商、综合智慧能源运营商、综合能源基地建设等方向加大发展力度。项目投资坚持“效益优先、风险可控”和“集中集聚集约，高端高质高效”的原则。既要聚焦支柱业务，夯实产业发展根基，也要聚焦优势区域，打造产业集群矩阵。

（三）提升资源效率，释放发展动能

调整优化营销策略，培育市场化人才队伍，着力提升营销能力。各业务板块强化做品牌、做服务、做营销。采用市场化、专业化的方式招录、培育、使用新业务、新业态的相关专业人才。

扩大和深化业务联动产业协同。落实“市场化、专业化、整体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持续完善和创新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在煤电联营、气电联营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煤气电联

营模式，适当进行资源整合，优化多元业务合作机制和分享机制，促进天然气、煤炭销售和火力发电的优势互补、相互带动，进一步提升协同效率。

提升资源利用和变现能力，加大资本运作力度，优化资产结构。在创新能力提升方面，以应用创新为主，通过并购项目、企业或技术，或与具备独特核心技术的企业展开合作，实现突围突破。

（四）推动价值创造，提升核心竞争力

持续抓好精益管理，常态化开展、长效化推进“合理化建议6000”“双增双降”“课题管理”等专项活动。持续提升公司质量，内外兼修，练好内功，做好价值传递和价值维护工作。全面推进市值管理工作，有序处置低效低质资产，保持较高分红比例、优化分红节奏，适时进行股份回购，争取优化股东结构，积极引入重要战略投资者。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7日